

2021 年
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是主管法律服务、法律援助、法制宣传、人民调解和社区矫正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备案；承办区政府工作部门和各镇（街道）规范性文件备案的工作；组织开展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各镇（街道）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诉讼事务，承办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赔偿案件，组织、协调、指导全区行政诉讼、行政赔偿的有关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决策法律审查（审核）及其他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街道）的法律顾问工作。

4、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负责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具体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5、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6、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7、负责本系统的枪支、弹药和车辆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有关工作。

8、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管理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局机关、属下事业单位及基层司法所的人事管理工作。

9、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机关内设机构“一室五股”，即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社区矫正股、依法治区工作股（行政执法监督股）、法制工作股，机关编制20名，在编人员19名；派出机构司法所11个，编制33名，在编29名；属下事业单位3家，分别为法律援助处、公职律师事务所和公证处。法律援助处实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13名，在编人员10名；公职律师所编制5名，在编5名。下属汕头市澄海公证处编

制 8 名，在编 5 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澄海区司法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是：汕头市澄海公证处，该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42.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62.4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78.71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2.4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6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04.88	本年支出合计	1004.88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04.88	支出总计	1004.8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5	6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5	6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5	6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8.71	57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78.71	57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28.26	52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0.45	5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9	1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9	1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2.40	0.00	262.4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40	0.00	262.4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40	0.00	262.4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5	60.65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5	6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5	60.6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42.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62.4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78.71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2.4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04.88	本年支出合计	1004.88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04.88	支出总计	1004.88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42.48	742.48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3	85.1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13	85.1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72	56.7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41	28.4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21105]天然林保护	0.00	0.00	0.00
[2110507]停伐补助	0.00	0.00	0.00
[213]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21302]林业和草原	0.00	0.00	0.00
[2130201]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3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204] 事业机构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0.00	0.00	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0.00	0.00	0.00
[2130223] 信息管理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8.71	578.71	0.00
[20406] 司法	578.71	578.71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28.26	528.2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50.45	50.4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7.99	17.9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9	17.9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6.49	16.49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50	1.50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62.40	0.00	0.00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40	0.00	0.00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40	0.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60.65	60.6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0.65	60.6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0.65	60.65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42.4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27.63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0.10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60.41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5.0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78.70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22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1.84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78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6.7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5.6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7.9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6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3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55.6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00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6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2.42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0.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5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2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24.56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2.6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7.52	37.52	0.00	0.00
“三公”经费	4.50	4.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00	4.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62.40	0.00	262.4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2.40	0.00	262.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40	0.00	262.4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40	0.00	262.4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04.88万元,比上年增加76.44万元,增长8.23%,主要原因是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包括属下汕头市澄海公证处收入预算;支出预算1004.88万元,比上年增加76.44万元,增长8.23%,主要原因是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包括属下汕头市澄海公证处支出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5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7.52万元，比上年减少11.46万元，下降23.4%，主要原因是2021年公务交通补贴不列入其他交通费用预算，调整到其他预算项目，不在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中体现。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9.2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7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6.5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29.3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50平方米，车辆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00万元，主要是计算机、多功能一体机、打印机、碎纸机及家具用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普法宣传	42.00万元	全面开展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活动，组织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活动、举办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班、举办政府领导班子成员法治专题讲座以及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全面组织开展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和法治

		文化主题公园规范运作并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
法律援助	2.00 万元	加大对弱势群体和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法律援助工作力度，全面扩大刑事法律援助范围，保障没有委托辩护人的刑事被告人均能依法获得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为其提供辩护或法律帮助，实现 100%应援尽援，办理法律援助事项不少于 250 宗，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达到 80%，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达到 60%，有效投诉率低于万分之 5，受援人满意率达到 90%以上。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律师补贴	55.20 万元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意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意见》（汕市办发电（2014）5 号）的要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实行律师公益法律服务与政府给予经济补贴相结合，给予每个村（社区）每年不低于 1 万元支持，经费由省财政负担 50%，市财政负担 20%，区财政负担 30%。具体工作目标：全区 184 个村（社区）法律顾问人员覆盖率达 100%；电话、微信、QQ 等非现场服务覆盖率达 100%；每个村（社区）的法律顾问每季度至少举办法治课 1 场次（含非现场服务）任务完成率达 100%；每个村（社区）的法律顾问每月到村（社区）提供服务累计不低于 8 小时（包含非现场服务）任务完成率达 100%。
社区矫正经费	4.00 万元	一是规范社区服刑人员监管，严格社区服刑人员日常管理和考核，加强社区矫正执法检查，确保社区矫正安全稳定；二是深化社区矫正中心建设，规范运行管理，充分发挥功能作用；

		<p>三是强化信息化监管，规范完善社区矫正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及运用管理，做好电子定位监控等工作，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率 0%，广东省社区矫正管理系统信息录入完成率 99%，社区服刑人员电子监控率 96%；四是开展“震撼教育”和“五个一”教育矫治模式；五是推进教育帮扶社会化，引进共青团、社会组织、专业社工等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教育帮扶，提高教育矫治质量，减少重新犯罪，社区服刑人员在矫期间重新犯罪率 0.2%。</p>
人民调解经费	2.00 万元	<p>通过以调解矛盾纠纷成功予以适当的经费补贴，从而调动调解员参与人民调解工作，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调解成功率达到 98%以上；逐步完善规范化人民调解组织；100%发放人民调解补贴，确保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稳定；努力实现人民调解排查、预防纠纷比上年增长 10%，“民事转刑事”案件比上年下降 5%，有效投诉率为零。</p>
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经费	54.00 万元	<p>按照《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粤发〔2018〕16 号）要求，在乡村振兴战略中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在提升乡村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建设平安乡村、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等方面的职能作用，为我市乡村实现全面振兴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和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加快推进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逐步建成示范性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和示范性村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p>
依法治区工作经费	3.00 万元	<p>召开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区委依法治区办、各协调小组会</p>

		<p>议，总结工作情况，研究依法治区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部署重点工作；组织全区依法治区专题培训，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的能力；大力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培育建设法治政府先进典型，创造有利于发展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围绕依法治区年度重点工作开展督导，配合中央、省、市开展专项法治督察，保证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不断把法治建设向纵深推进；围绕依法治区重大问题开展调研，为深化依法治区实践提供参考；多形式开展依法治区工作宣传工作，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法治建设的良好氛围。</p>
依法行政工作经费	5.00 万元	<p>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和依法行政，进一步加快了法治政府建设，推动依法行政工作迈上新台阶。按照省、市的工作安排，接受上级的依法行政考评和对全区直属各部门和各镇街道进行依法行政考评。</p>
政府法律顾问及律师诉讼费	26.00 万元	<p>政府法律顾问为区政府法律问题提供专业的意见，草拟和审核法律文书等方面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为区政府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p>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